

南昌市教育系统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文件

关于认真办理市局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事项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教体局、开发区教体办、湾里管理局教科体办，各局属学校、省属事业单位办学校、市管民办学历教育学校，局机关各科室、驻局纪检监察组、各局属事业单位：

6月21日，市委教育工委通过下发《关于征求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实践活动事项清单意见的通知》，确立17项市局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事项清单（附件1），并提出办理要求。为贯彻落实好工委会精神，确保市局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事项落地见效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实践活动是检验党史学习教育成效的重要体现，而抓好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事项办理工作，是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实践活动的关键一环，各县（区）教体局、学校（单位）、各责任科室要高度重视，提高政治站位，充分认识办理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事项的重要性和必要性，全力推进实事项办理工作走深走实、落地见效。

2. 此次列入市局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清单台账的事项，既是市局办实事的事项，也是全市教育系统办实事的基本事项。各县（区）教体局、学校（单位）、各责任科室要立即

行动起来，精心谋划部署，制定时间表和路线图，采取务实管用的措施，认真抓好事项落实，尽早完成事项办理，确保各项事项在承诺办结时限前取得预期效果。

3. 在实事办理过程中，各县（区）教体局、学校（单位）、各责任科室要注重总结经验做法，固化一批可长期坚持的措施举措，形成长效工作机制，推动为群众办实事常态化，深化巩固为群众办实事的成果。

4. 各县（区）教体局、学校（单位）、各责任科室每月8日前要总结上月实事项办理进展情况，填写好《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事项办理进展情况表》（附件2），报送至全市教育系统党史学习教育实践活动组。已办结完成的事项，要及时总结（包括做法、成效等），形成工作总结，报实践活动组。

联系人：傅文，联系电话：0791-86398782，电子邮箱：613931@qq.com。

- 附件：1. 市局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事项清单
2. 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事项办理进展情况表

南昌市教育系统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
(中共南昌市委教育工作委员会代章)

2021年6月21日

附件 1

市局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事项清单

序号	事项内容	工作举措	完成时限	责任处室 (单位)
1	建立市、县、校三级联动机制，强化师德师风监管。	1. 组织开展师德师风主题教育活动及年度师德考核 2. 制定《师德监管考核联动机制及“一票否决”实施细则》，加大监管及“一票否决”执行力度。	2021年12 月底	宣教科 县区教体局 各学校
2	持续整治教师有偿补课活动，严厉打击教师有偿补课行为。	一是依据群众信访投诉情况，细致开展定点调查活动；二是紧抓双休节假日、寒暑假时间，开展有偿补课明查暗访活动。三是指导县区、学校全面落实“七个一”方面的常规教育引导活动。	长期	组人科 县区教体局 各学校
3	创新教师编制管理方式，完善聘用教师控制数管理配套政策。	在部分县区（学校）继续实施聘用教师数管理，缓解教师编制不足问题，同时进一步完善聘用控制数教师的社保、养老保险等后续配套政策，保障好聘用控制数教师待遇。	2021年8 月	组人科 县区教体局

4	进一步简化贫困学生资助申请材料，通过承诺制减少贫困学生开具贫困证明的繁琐，方便贫困学生的资助申请，加快资金拨付。	<p>对本地户籍贫困学生第一至第七类，困难学生认定无需提交认定材料，由相关部门之间数据确认即可。外地户籍贫困学生第一至第七类，需提供对应贫困认定材料。</p> <p>第八类其他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无需再提供当地社区贫困证明，改成承诺制由学生本人（或监护人）在申请表上签字并承诺所填写资料真实准确，学校根据学生特点及实际情况可以分别采用或综合运用实地家访、个别谈话等有效方式逐一核实其家庭经济真实情况后进行困难认定。此举有效减少了贫困学生开具贫困证明的繁琐，方便了贫困学生的资助申请。</p>	2021年12月并长期坚持	计财科 县区教体局 各学校
5	新增6个教育网点，扩建8个教育网点，增加学位2.2万个。	监督推动2021年市政府人大票选民生实事项目建设，确保14个项目建成投入使用。	2021年底	基建科 县区教体局
6	全面推广课后服务，解决家长“三点半”接送孩子难题。	1. 运用信息化管理平台推进校内课后服务工作常态化发展试点。	2021年6月底	义教科 县区教体局
		2. 全面开展课后服务，解决家长接送难题。	2021年12月底	各学校

7	扎实推进“五项管理”，切实减轻中小学生学习负担。	制定并印发《关于推进落实“五项管理”工作的实施方案》；召开“五项管理”推进落实部署会；将“五项管理”纳入责任督学常态化督导内容，并对县（区）和学校不定期开展明查暗访。	长期	义教科 督导室 县区教体局 各学校
8	增加普惠性幼儿园学位，提升幼儿园保教质量，不断扩充优质学前教育资源。	落实人大票决民生实事项目建设任务，实施《南昌市学前教育质量提升三年行动计划》。	2021年8月31日	义教科 县区教体局
9	落实新高考方案，尊重个体差异，为特殊禀赋学生培养搭建平台。	出台《南昌市普通高中推进“强基实验项目”试点工作实施方案》，组织实施试点项目，让更多优秀的学子得到更好的发展。	长期	普高科 教科所 县区教体局 各学校
10	新增中职学校优质网点2-3个，扩充优质中职学位容量2000个，保障初中毕业生就学升学需求。	在2所公办普通高中开展普职融通办学试点，督促进贤县、安义县各建成1所省级达标中职学校（培育校）。	2021年年底	职成科 县区教体局
11	帮助家长提升家庭教育水平，使家校合作更加科学有效。	举办家庭教育节、家庭教育高峰论坛、家庭教育公益巡讲、家庭教育法规宣传活动等活动。	2021年12月	思政科 县区教体局 各学校

12	开展中小学生公益视力普查和监测。	启动南昌市中小学生“守护‘睛’彩”近视防控项目，联合专业眼科医疗机构入校开展免费视力筛查和宣教讲座，建立学生视力档案，督促指导各县区、学校落实一学期两次视力监测。建立健全家校联动机制，共同加强中小学生近视防控意识，针对全市视力筛查情况及时采取预防措施。	2021 年底	体卫艺科 县区教体局 各学校
13	加强校园食品安全和校餐质量的监督和管理。	联合市场局根据教育部、教育厅要求下发南昌市学校食堂、配送餐企业管理办法。配合市场局春秋季节飞行检查，利用媒体督促企业更好服务。建立平台让社会人员及家长监督企业的规范操作。联合市场局成立突击检查小组不打招呼检查。建立退出机制。	长期	体卫艺科 后产办 县区教体局 各学校
14	从严治理校外培训机构乱象，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办学行为，提升人民群众的满意度。	出台校外培训机构资金监管办法。	2021 年 7 月	社管科 县区教体局
		开展校外培训机构“大排查、大整治、大督查”活动。	2021 年 10 月	社管科 县区教体局
15	规范民办教育收费，治理教育乱收费现象。	1. 制定《南昌市非营利性民办学校收费管理工作办法》规范民办学校收费行为，并加强检查，督促落实。2 将民办学校收费作为重要内容，纳入年检，聘请第三方机构对学校进行审计，有效遏制高收费乱收费现象。	2021 年底	社管科 计财科 县区教体局 各学校

16	建设“南昌城市大脑”“学位信息一键查场景，实施“小升初”全流程线上招生，让数据多跑路，家长少跑腿，将“只跑一次”升级为“一次不跑”。	加强教育与公安、民政、自然资源、房管、人社、卫健等部门的跨业务数据开放融合、共享交换。通过登录“南昌城市大脑”进入学位信息一键查场景快速提取学籍、户籍、合法常住固定住所等入学要素信息，进而获取学位模拟分配信息。	2021年8月	考试院 县区教体局
17	加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，让孩子健康成长。	依托南昌市未成年人心理健康辅导中心，建设县区辅导站以及学校心理辅导室，构建市县校三级心理服务体系；构建预防、预警、干预“三预”工作机制，建立学生心理健康普查和排查制度，开展学生心理跟踪帮扶；广泛开展针对教师特别是班主任的心理健康培训，帮助老师掌握必要技能协助学生成长；普遍开展针对学生心理讲座或团体辅导；定期开展家庭教育讲座或家长沙龙，指导家校协同共同育人。	长期	心理辅导中心 县区教体局 各学校

附件 2

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事项办理进展情况表

单位：_____ 联系人：_____ 联系方式：_____

序号	单位	事项内容	办理情况
			简述当前采取的措施和取得的成效